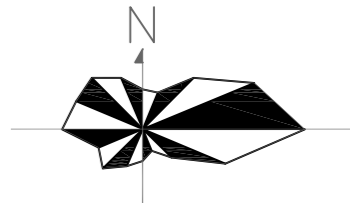


# 龙凤大桥南桥头西侧辅道地块LFDQ-xfd地块规划条件（初稿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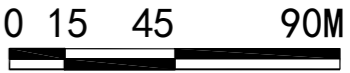
地块位置示意图



风玫瑰



比例尺



图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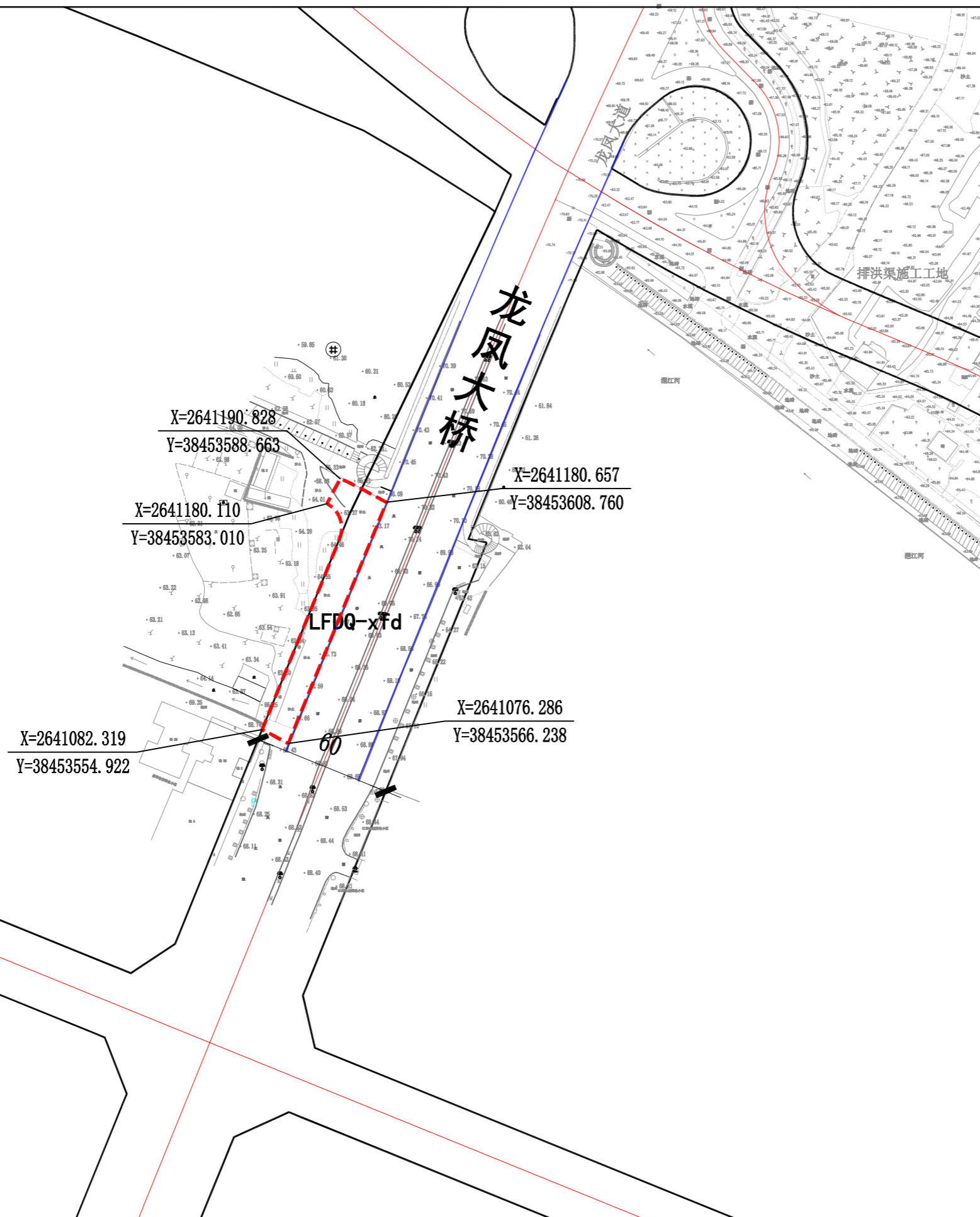
- 用地红线
- 规划道路红线
- ▲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
- + 5 + 尺寸标注
- X-2669884.244  
Y-489757.277 坐标标注
- LFDQ-xfd 地块编码
- 龙凤大桥桥面机动车道边线

## 地块控制指标表

地块编号	用地名称	兼容用地性质及比例	地块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容积率 (FAR)	建筑密度 (BD)	绿地率 (GR)	建筑限高 (H)	配套设施	备注
LFDQ-xfd	城镇村道路用地	-	1597.11	-	-	-	-	-	

## 规划控制要求

- 1) 市政管线建设需满足《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》、《清远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及计算规则》及各类管线建设标准、规范的规定。
- 2) 采用透水路面、绿化带等措施、减少雨水径流，促进雨水下渗，缓解城市内涝。绿色、低碳、节能和海绵城市建设应符合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政策规定和行业管理部门要求。
- 3) 智慧化集成建设，有条件情况下预埋智能感知设备（车路协同传感器，5G基站管道）。
- 4) 道路绿化宜种植乡土树种，满足道路绿化覆盖率的要求；避免道路建设对自然生态系统造成破坏，保护沿线的古树名木自然景观资源，保护区域生态环境。
- 5) 道路设计中融入当地的历史文化、民族风情等元素，通过路面铺砖、景观小品、公交站牌等展现地域特色，增强居民的认同感和归属感。
- 6) 交叉口的形式、尺寸应符合设计规范要求，确保交通流畅和安全。根据交通流量和流向，合理设置交叉口信号控制方式。
- 7) 应按规定综合考虑应急避难场所、疏散通道等。
- 8) 如道路周边有加油站(加气站)、危险化学品、易燃易爆品等，应按规定设置相关安全防护设施。
- 9) 各行业管理部门有要求的，应同时遵从其相关规定。
- 10) 如本工程涉及环保、消防、人防等问题时应与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取得联系，获得批准后方可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。
- 11) 各项建设应符合本规划条件已明确的要求外，尚应符合现行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技术规范标准。



规划条件编号	GT2026-010号	盖 章
出具机关	佛冈县自然资源局	
出具时间	2026年04月13日	
时效	本规划条件从出具时间之日起1年内未完善该地块土地手续的，本规划条件自动失效。	